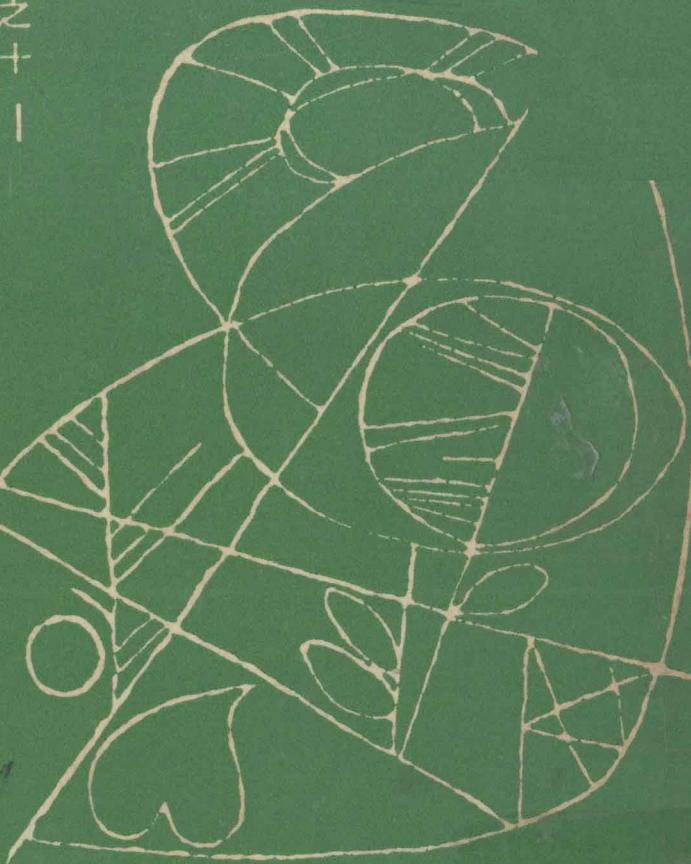


朱  
蒙

# 創新生活的心理基礎

——輔大神學叢書之十一



朱蒙泉著

——輔大神學叢書之十一

# 創新生活的心理基礎

光啓出版社發行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三月初版

—輔大神學叢書之十一—

## 創新生活的心理基礎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著者：朱 蒙  
准印者：臺中教區主教蔡文興  
發行者：鄭 聖  
出版者：光 啓 出 版 社  
(400)臺中市忠孝路 197 號  
郵政劃撥：中 20479 號  
承印者：信義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400)臺中市昌平路一段 23 號  
定 價： N. T. \$ [REDACTED]  
本社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084號

30209

No. 10  
FUJEN  
SERIES  
THEOLOGICA

PSYCHOLOGICAL  
BASIS OF A  
CREATIVE  
LIFE

By Bernard Chu, S. J.

# 創新生活的心理基礎

朱蒙泉著

## 目 錄

序	一
一、皈依的心理現象	三
二、以求助者爲中心的治療過程中的宗教經驗	二一
三、現代基督青年的成熟	三一
四、從精神治療看情緒成熟	四〇
五、度奉獻生活者的心理需要	四八
六、抉擇心理學和神修生活	五七
七、修會中的情緒生活	六七
八、動盪世界中的修會革新	七八
九、談談啓發性的老師	九八
十、群體動力	一〇五

- 十一、自我發現實習會.....一一八  
十二、密集家族心理治療.....一二八  
附錄：組織與行政.....一四四

## 自序

新的一年帶來新的氣象，尤其臺灣和香港將有一聯串的研習會。神修方面，三月初有臺灣初學導師們的研習會。牧靈方面，四月初在香港將有牧民中心舉辦的牧靈諮商研習會。還有今夏臺省修院主管和導師亦願在指導修生方面，作廣泛的研討。

爲使這些會議和其他類似性質的講習會順利進行，又爲使參與者在手頭上有點參考資料，特將幾年來零星發表在「見證」、「神學論集」、「朋友間」和「聞道小叢書」中的十三篇長短不一、爲不同讀者而寫的文章，收集起來，名之爲「創新生活的心理基礎」。

「創新生活」是個廣泛的名詞，包括宗教皈依和超自然經驗，人格的發展和成熟、啓發性和創造性的教育，自我發現和覺醒、以及神修茁長、群體擴展和修會團體的消長。

參與創新的生活和協助他人獲得創新的生活，都需要有心理上的準備。這不僅是技巧和知識上的準備，更該是自身修養純練、心靈自由、生命充沛、人格均衡、愛德卓越。冒險的精神滲透了深睿的視力，遠距的觀察配合上近距的參與，竭盡了人力尙能依順天命，這該是何等艱鉅的心理準備！而我

們的努力和準備，還不只是天主聖神創新的紀元？

特別感謝「見證」、「神學論集」、「朋友間」和「聞道」的主編和社長，他們慷慨應允了我們抽出拙作合集一冊出版。胡國楨修士幫助收集和校稿，花了不少時間，一併致謝。

朱 蒙 泉 謹 識

一九七四年二月一日

## 皈依的心理現象

五年前研習變態心理學時，曾用英文寫過一篇讀書報告。至今已過了五年。慚愧得很，幾乎原封不動地將陳貨推出，參考書既有點陳舊，全文的組織和內容上也不無缺陷。只因為國內討論這類專題的報告尚嫌太少，乘本年度初神學研習會的機會，大膽地將它拋出，希望獲得引玉的效果。劉河北修女在百忙中為我譯錄，任國琳和施惠淳二位神父提供不少建設性的批評，都在此一併致謝。——作者識

### 前引

使人皈依是天主聖寵的工作，聖寵的工作變幻莫測，決不是心理學所能控制或報導的。又因為聖寵工作超越經驗和意識，不是心理學研究的範圍。不過，聖寵的功效既然並不取代也不能取代人心的規律和活動，深究皈依心理的過程與要素，可能給從事傳教和牧靈工作人員，揭示有利於皈依的環境和條件，使他們的工作能收事半功倍之效。富有傳教經驗的前輩，在工作反省之餘，對有利於皈依的具體環境與條件，提供心得，為後進的傳教士，一定有莫大的啟發和裨益。

全文中所提到的心理現象，是指個人在皈依的過程中，先意識而存在的自覺或不自覺的内心活動；譬如情緒反應，態度，動機等是。激發或引起這些内心活動的價值系統，為皈依有着決定性的關係，但在本文中只是附帶討論的對象，而價值系統所引起的内心活動，才是本文中討論的主要題材。

我們先綜覽一下宗教心理學的歷史，以及它所用的幾種方法，然後討論皈依的心理現象與其偏差的現象。

## 一、宗教心理學

### 1 宗教心理學簡史

宗教心理學是觀察、描述、試驗個人與集團宗教經歷的學問，二十世紀初葉它並未獲得廣泛的注意，逐漸地才在學術界中受到重視。

在幾位開闢草萊的學者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斯塔布克（D. Starbuck）。他是威廉傑姆斯（William James）的學生，却引發了威氏對這尚未經人手雕琢學問的興趣。結果，宗教心理學的名著：「各色的宗教經驗論」因而問世。斯氏與威氏二人都會在著作中廣泛地談論皈依的題目，其後，Bryn Mawr大學的傑姆·盧拔（James H. Leuba）和傑姆·勃拉特（James B. Pratt），「宗教意識」一書的作者，又繼續研究此題材。

近年來，這方面的作者們採取了更科學化的見解。新舊大陸的科學碩彥同心合力不住地努力，使問世未久的宗教心理學終於獲得科學界的尊重。

奧爾坡特（Allport）闡明此特殊科學的目的，並將超乎一般常識所能達致的了解、預測及控制列為目標。克拉克（W. H. Clark）談及研究的方法，指出在個人文獻、問卷、採訪及某些測驗之外，也曾試用投射技術和各種實驗，他承認許多工具的利用尚在試驗階段，且應做而未做的尚多，但到現在為止，工作的成果是令人滿意的。(1)

同時，在歐洲有基爾根遜（K. Girgensohn），他雖受斯塔布克，傑姆斯與佛洛依德的影響，却滿意於他們所用的方法，所以投入庫爾頗（Kulpe）實驗方法的門下。這方法的使用引起了不少研究家們的興趣，如布雷（K. Buhler），亞赫（N. Ach），海令（T. L. Haering），考夫卡（K. Koffka），塞爾茲（O. Selz），林德渥斯基（J. Lindworsky），華特（H. J. Watt），馬克爾（A. Mager）；格魯恩（W. D. Gruehn）；密休特（B. A. Michotte）等等。文森·赫爾神父（Fr. Vincent Herr）所著「宗教心理學」一書的第六章論皈依和其心理意義便採用了密氏的一些意見。

以上是宗教心理學的簡史。我們從此可以看出，照近五十年來，研究方法是宗教心理學碩彥們最關切的題材之一。現在我們試將通常用來研究皈依心理的方法列舉如下。

## 2. 皈依心理研究方法

在宗教心理學的許多方法中，用以討論皈依問題的最通用方法有兩種，即問卷及個人文獻。若可能，並以採訪來補充。按克拉克的意見，幾乎所有的宗教心理學家多少都會親身經歷其所描寫的現象，就像在許多對皈依的研究中都曾在不知不覺中，非正式地用過當局者——旁觀者的技術。(2)所以並有當局者和旁觀者所見所知的優點。

皈依的經驗是人內心深處極隱密的歷程，除非某人在個人文獻或問卷中將它揭示，我們是無法探知的，上述兩項方法的缺點是很顯明的，宗教心理學家也盡力地減少其缺陷，增加其效力，奧爾坡特建議與其孜孜專注於研究一件個案，倒不如廣泛地研究許多來自不同源流的個案。這樣，一方面可明察個人皈依的心理現象內在的一致性，並將之與其他個案相對照，發現彼此間的一貫性。並能發現更

多種皈依的型式。在問卷的運用上，要努力得到回答者的合作，避免模稜兩可和主觀的問題，並選擇適當的問題格式。華爾特、克拉克的道德重整研究就是小心地運用這工具的最好例子。(3)

格魯恩、德國希爾德海姆(Hildesheim)國際宗教心理學會主席，在宗教心理學辨異一文中聲明，除一些心理學領彥的觀察之外，至少有百分之九十從粗略方法得來的結果，即是說，於自傳之類得來的結果，在今日是毫無價值的，(4)因此抽樣不可不慎。他告訴我們以實驗方法所做的研究正產生有價值的成果。格魯恩對皈依的動機以及對宗教的態度的研究，(5)密休特皈依特性的研究，(6)以及赫爾神父所參考的林德渥斯基的意志動機(7)等，都為對皈依的了解帶來新的光芒。現在我們開始描寫皈依的心理和它所牽涉到的心理上的偏差。

## 二、宗教皈依心理

### 1 泛論宗教皈依

宗教皈依曾是宗教心理學中較廣泛研究的問題之一。(8)廣義的皈依不限於宗教的經驗。它在人類活動的一切領域中，凡有辨別價值主次高低之處，都可發生。當酒鬼靠他人之助，或憑一己之力，決心戒飲，或當一個胡天胡地的人變得比較能自制，一個沒有血性的資本家被工會會員所說服……在以上的情況中，都有一種皈依，因為不論變化是突然的或是漸進的，由於一種信心或是為求某種利益，都毫不例外地接受了或遺棄了某些道德、經濟、政治、哲學的價值。廣義地說來，皈依可定義為從一種價值系統變遷入另一種，而皈依的<sup>1+</sup>質則因價值系統的品質而異。若價值系統是宗教性的，則是宗教的皈依。各宗教信仰的皈依，各不相同，以基督徒來說，基督徒不只皈依一種抽象的價值系統，而皈

依有位格的耶穌基督。

## 2 不同的重點

新教與天主教徒都非常重視宗教叛依的現象，新教重整派特重這經歷的情緒狀況，強調失望，沮喪和它們的解脫，(9) 天主教徒與非重整派的新教 主張真正的叛依可以不經情緒的衝突而完成。傑姆斯曾說：

「比如在天主教和我們聖公會的領域中，不像重整派中那樣，常鼓勵焦慮與犯罪的感覺。」<sup>(10)</sup> 雖然斯塔佈克與傑姆斯都根據較驚人的事實，即突然的叛依，來討論叛依，但他們對情緒狀況不太注意，並不以之為叛依的必要成份。<sup>(11)</sup>

### 3 三種要素：棄陳、納新和新陳間的持續

幾乎在任何的叛依中，都可發現三種要素：消極的要素、積極的要素、以及一貫化或持續化的要素。

傑姆斯所謂的叛依，在基本上是一個人以穩定的、永久的方式排除一個目標而發展另一個目標，是一個人將他習慣的個人精力中心轉移到良心的焦點，指出棄陳納新的現象：

「每當一個目標以穩定的狀況發展，將先前的目標毅然決然自一個人的生活中驅出，我們稱此現象為『蛻變』（transformation），也許還會噴噴稱奇」。<sup>(12)</sup>

「不過激動和熱情的焦點，產生目標的觀點，可能永久地屬於某一系統。若變動是宗教性的，我們稱之為『叛依』，尤其當它的發生是出於心理的危機，或出於突然。」<sup>(13)</sup>

「說一個人是叛依了，就是說原先宗教意念只在他良心的外圈，如今佔據了中心地位，而他慣常

的權力中心也指向宗教的目標」。<sup>(14)</sup>

斯塔布克強調對罪的明覺以及自我屈服的掙扎以後而獲得了新生，指出消極和積極的要素。他說：「在皈依是：

「掙扎着脫離罪惡，甚於掙扎着正心修身」。<sup>(15)</sup>

「：他必須放鬆內心，即是說，他必須轉回到即助他正心修身的、較寬廣的力量，這力量是從他本體內源源而出的，他應容許它以獨自的方式完成它已起始的工作……從這個觀點看來，自我屈服便是投入一個新的生命，以這新生命為新人格的中心，並從内心中按它的真理而生活，從前，這真理只是以客觀的方式來觀看的」。<sup>(16)</sup>

華爾特·克拉克則權衡變動與一貫，而稍稍着重於變化。他以宗教的皈依為精神上的成長或發展，包含在宗教意念及行為上的改變方向，而此方向的改變值得贊同。<sup>(17)</sup>

赫爾神父以為皈依的基本特色是改變，或期望改變一個人的生活方向，以求全面性的調整。皈依包含一個人真正地自認錯誤，至少他期望以某種方式改變目前的情況。<sup>(18)</sup>

赫爾神父進一步要我們注意皈依的一個最重要成份，若想皈依是真正的、持久的，這成份定不可少。皈依並非取代，好像先前的事完全不再存在，而第二件事起而代之。真正的皈依在變化之中應有相當的一貫性與持續性。一貫性與持續性必須在一個人的自我覺察，自我接受，自我完成與自我實現的願望上辨別出來。請聽赫爾神父的話：

「在皈依中，人自認過錯，願意改進，實際上便是全心地接受了他自己。

「：在一切的皈依中都有一個共同的成份，值得一提，也因它特殊的重要性，應徹底地予以討

論，他便是自我接受的成份。」<sup>(19)</sup>

自我接受要求自我的覺察，承認自己實際的習慣，傾向與動機。自我接受成長爲自我完成與自我實現。通常，皈依的人要逐漸地，且常常艱苦地發展爲完整的人格。自我的接受不局限於一個人的體力或精神能力，也包括他在未能取捨之前便從先人承受的社會、文化、風土價值。葛萊塔·帕爾邁（Gretta Palmer）以及申福頓總主教（Msgr. Fulton J. Sheen）很有力地說明這一點：

「人們之所以進入教會，是因爲他們要求心、智、靈魂各方面的成全……但脫離教會的原因從沒有是因爲在教會內未曾得到他人格最高貴之處的滿足。」<sup>(20)</sup>

申福頓主教講到吳經熊先生的皈依說：

「雖然他的慷慨使他甘願放棄外教的文化遺產，但他發覺一旦成爲天主教徒，他並未喪失這文化的任何優點，反之，它是被高舉，被補全了。對生命的銘感成爲對天主的銘感，孝心因以對天主和聖母的孝心爲根源，變得更爲強烈。儒家的道德和道家的靜觀得到奇妙的均衡，他因成爲天主教徒而更具中國人本色，他愛的飢渴得到滿足，並明白了真正的靈修以道德生活爲基礎，而道德生活又以靜觀爲基礎；對天主的愛化行動爲祈禱，又使祈禱湧溢而成行動。他也明白他曾追隨的聖賢們在天主面前等於虛無，只有天主是有；他直覺地體會至上的愛而不是學問，因之而有一種快樂的信心。」<sup>(21)</sup>

末了，我提出道明會士雷奧那多（P. Augustin Leonard, O. P.）所說，他發現傑姆士以皈依的起源爲個人對自我一貫的尋求，是非常適當，非常切合的。<sup>(22)</sup>

#### 4 三個階段：掙扎、抉擇和策劃

泛泛之論總是危險的。不過我們尚可正確地劃出皈依的三階段，第一階段是憂心忡忡（掙扎）

第二階段是皈依的危機（抉擇），第三階段的斷然立志（策劃）。在大多數情況中，當一個人從第一階段進入第二階段時情緒緊張直線上升，到取決之前，情緒的緊張達到最高峯，然後光明與平安油然而至。現在試將皈依的各階段予以較詳細的研討，並指出為協助安然渡過三階段，輔導者當取的態度。

第一階段（掙扎）：這一階段的特點是由於傾向於失望的犯罪感和卑賤感所引起的憂心忡忡，衝突與掙扎。在這種心境下的人需要他人的了解，接受與鼓勵，克拉克描寫這一階段道：

「在舊式的神學中，通常稱之為『罪的確知』……

「不過仔細考察之後，會發現憂心是出自一種卑賤感，缺陷感，與罪惡感很相像，通常又常與罪惡感相伴。」<sup>(2)</sup>

赫爾神父談到戒烟，明言地，直截了當地提議應有一位輔導員：

「這進步在一位輔導員的協助下完成，輔導員是一個工具，幫助戒烟者明察他自己，並接受其抉擇的後果。」<sup>(24)</sup>

第二階段（抉擇）：作者們通常稱這階段為皈依的危機，因為這階段的核心是個人的抉擇與屈服。這一時期的危險，顯然是個人傾向於推卸責任，試着躲避因抉擇而招致的冒險。這時，輔導者必須抱着關切的態度旁觀，使皈依者完全自己取決，他可以把不同的動機展示給皈依者，以從旁策助，但不可表現對任何方向有所偏袒，他也可以和皈依者一同忍受焦慮，恐懼、苦悶。以上的情緒，在危迫的抉擇中，很少沒有的。

但皈依者一旦取決之後，有什麼感覺？克拉克描寫道：

「感到突然的，強烈的光明，覺得一個人的問題是解決了。新的生活，在一剎那前還似舖滿荆榛的艱難途程，如今又似平坦易行」。<sup>(25)</sup>

前途似乎充滿光明，過去的困苦似乎不值一道，皈依者便懷抱着勝利的感覺，進入第三階段。第三階段：「情緒的高潮既降，皈依者只感覺平安，解脫與內心的和諧」。這一階段的危險是過份的自信，皈依者自以為幾乎能做到一切，克服一切困難，而不肯費力為前途作週詳的打算，並逐步地完成計劃。許多人的重蹈覆轍就出於此。動機與計劃有同樣的重要性。輔導者當協助皈依者，按價值的主次高低建立一系統，並儲蓄一些適宜的、使之能不斷採取行動的動機。赫爾神父極強調為保持一真實的、永久的皈依，這兩樣功夫缺一不可。現在再討論一下皈依的各種類型。

### 5 宗教皈依的種類

穆杜瑪萊神父 (Fr. Albert Z. Muthumalai) 在印度引導皈依者具有長久的經驗。他將天主教會比作有許多門徑的庭堂，他說從未有兩位皈依者從同一門徑進入教會。這個人可能顯出對結合的渴望，那個人則顯出對同情的濃烈希望，這個人以宗教為服務機會，那個人又以宗教為永恒的真善美的寶庫。

基爾根遜與格魯恩根據自我對天主意念的個人態度而提出的基本宗教類型也可用在區分皈依類型上。他們所分的類型，主要有下列各種：

1. 理性、神秘或混合型。
2. 虛構或實際型，因宗教成熟的程度而異。
3. 奧斯定 (Augustine) 型或魏契爾 (Wichern) 型，因個人有重罪意識或否而異。